

证券代码：871350

证券简称：明致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钟昌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提交《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向监事会提交《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6 年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和业务发展计划的情况下，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本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以规范和指导 2026 年年度财务方面相关工作。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战略布局的顺利实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公司对 2024 年度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必要的、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